

芥菜種獎助學金實施要點

113 年 1 月 1 日初訂

第一條 本獎助學金款項由臺南二中 62 級校友陳俊南先生捐贈，為鼓勵、贊助本校家境清寒學生努力向學而設置。

第二條 名額及金額如下：每學年 6 名，每名 10,000 元整。

第三條 成績優良、家境清寒，且德行評量皆為良好以上者。

一、申請條件(若人數超過以身心障礙學生優先錄取):

1、限高三學生申請。

①上學期成績平均 75 分以上 或學測成績自然組(國+英+ 數+自) 或社會組(國+英+數+社)四科總級分達均標(含)以上。

②家境清寒檢附相關證明文件，及導師推薦證明得優先考量。

(影印本須加蓋申請人印章切結)

2、因家庭經濟突逢變故而影響就學之本校學生。

二、應備資料:

①申請書(含老師推薦敘述欄)

②上學期成績證明或學測成績單。

③相關突逢變故證明。

第四條 本獎學金於每年 4 月中辦理申請，授權校友會獎助學金審查委員會審查通過後，畢業前通知領取。

第五條本要點經捐贈人同意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(相關細節及申請書填寫請洽臺南二中校友總會辦公室)

收件截止日期：4/30

名稱	陳俊南學長-菜種獎助學金						
申請人	姓名		學號		班級	年 班	
	地址				電話		
家長姓名	父		存 或 歿		父母	父	
	母		存 或 歿		職業	母	
家庭人口	共計人	兄 人，姐 人，弟 人，妹 人，其他人：					
狀況	就業人	就學共 人。大專 人，高中 人，中小學 人					
經濟狀況	家中月收入約：			主要來源：			
家庭經濟 狀況自述							
導師推薦 內容敘述	導師簽章：						
檢附證件	1.本會申請書 2.成績單 3.清寒證明 4.導師推薦						
審查委員 簽名				審查結果			
校友會 核章	理事長		秘書長			經手人	